（上接305版）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经营的需要，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及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浦益龙、浦迅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长浦益龙先生提名、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核，同意聘任吕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程序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为，相关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涉及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及接受代加工服务。关联董事浦益龙先生、浦迅瑜女士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公司2026年实际业务情况及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拟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原2026年度预计金额 | 本次拟增加预计金额 | 本次增加后2026年度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2026年6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锡山区云上大酒店 | 500.00 | 0 | 500.00 | 23.32 | 126.09 | 282.39 | 12.39 | 接受服务需求变化 |
|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 无锡御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 | 0 | 300.00 | 84.67 | 0 | 0 | 0 | 预计新增房屋租赁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代加工服务 | 江苏翔云钛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 3,500.00 | 0 | 3,500.00 | 1.30 | 581.61 | 1,068.54 | 0.58 | 关联人采购需求变化 |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及接受代加工服务 | | 1,000.00 | 1,000.00 | 2,000.00 | 0.70 | 680.47 | 174.29 | 0.12 | 预计客户需求变化 |
| 合计 | | 5,300.00 | 1,000.00 | 6,300.00 | | 1,388.17 | 1,525.22 | |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分别为公司2026年度同类业务的预估金额和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上年指的是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3、上表中“本年年初至2026年6月3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4、若上述数据出现尾数不一致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 企业名称 | 江苏翔云钛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205MACAM57P00 |
| 注册地址 | 无锡市锡山开发区荟智企业中心凤威路2号B312-214 |
| 法定代表人 | 浦益龙 |
| 注册资本 | 14801.1363万元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23年3月17日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财务指标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899,124,862.21元，净资产：53,187,631.62元；营业收入：70,110,464.84元，净利润：-102,398,915.02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关联人 | 关联关系 |
|---|---|
| 江苏翔云钛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关联方履约能力，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三、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接受代加工服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交易事项及价格予以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求与上述关联方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结算方式与非关联方一致。

四、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该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相关交易系双方既有业务合作的延续，具备商业实质。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手段之一，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与稳定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将严格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或依据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进行，结算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增加的关联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吕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吕斌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财务、会计、审计、法律合规、金融从业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吕斌先生自2018年11月起作为公司IPO及资本运作的核心负责人，全程主导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项目，主持公司IPO前多轮股权融资的投资及法律尽职调查、股份改制、员工股权激励等资本运作及法律合规工作；2021年1月至2024年8月正式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资本运作、股权激励等事项，其历来工作履历具备从事风险把控与管理、信息披露与合规管理等方面的工作经验，累计从事上市公司资本运作、信息披露相关工作超过五年。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董事会秘书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吕斌先生兼任公司创新中心副主任及科技管理部部长，不存在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的情形，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建议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对吕斌先生任职资格进行审查，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吕斌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因此，同意聘任吕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一致。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吕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吕斌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吕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其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0-88532566

传真：0510-88722222

邮箱：stocks@wxlongda.com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翔云路18号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

吕斌先生简历

吕斌先生，197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10月至2000年6月任锡山新闻广告有限公司业务员；2000年7月至2004年9月任无锡市隆达铜业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2004年9月至今任公司科技管理部部长，2021年1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年9月至2025年10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年8月至2025年2月任贵州安吉航空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6年1月至今任公司创新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创新中心副主任及科技管理部部长。

截至目前，吕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云上初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30,132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04%。吕斌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接306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02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变更为通过公司自有房产实施，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综合区04PD-0107单元，并同意将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即总投入金额维持不变，对项目中的“建筑工程费”进行调整，调减127.75万元租赁费用，调增127.75万元的“铺底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4月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并相应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延期情况如下：

| 募投项目 | 前次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延期后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
|---|---|---|
|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2026年4月 | 2027年4月 |

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 变化额（万元） |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
|---|---|---|---|---|
| 1 | 工程费用 | 2,374.70 | 1,120.00 | 3,494.70 |
| 1.1 | 建筑工程费 | 200.00 | - | 200.00 |
| 1.2 | 设备购置费 | 1,532.30 | 1,200.00 | 2,732.30 |
| 1.3 | 安装工程费 | 12.40 | - | 12.40 |
| 1.4 | 软件购置 | 630.00 | -80.00 | 550.00 |
| 2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6,653.75 | -1,120.00 | 5,533.75 |
| 2.1 | 前期工作费 | 50.00 | - | 50.00 |
| 2.2 | 研究试验费 | 6,555.00 | -1,120.00 | 5,435.00 |
| 2.3 | 办公及生活家具购置费 | 32.50 | - | 32.50 |
| 2.4 | 职工培训费 | 16.25 | - | 16.25 |
| 3 | 预备费 | 732.50 | - | 732.50 |
| 4 | 铺底流动资金 | 127.75 | - | 127.75 |
| 合计 | | 9,888.70 | - | 9,888.70 |

（二）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项目

1、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金额及项目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买厂房变更为通过租赁厂房实施，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由18,500.54万元调整至11,436.54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18,000.00万元调整为10,936.00万元，同意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4年11月调整至2025年11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的“马来西亚研发中心项目”，该项目的投资金额为7,064.00万元。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12月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对公司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变更前 | | 变更后 | |
|---|---|---|---|---|---|
| | | 投资总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投资总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 一 | 建设投资 | 8,250.07 | 8,250.07 | 8,250.07 | 8,250.07 |
| 1 | 生产设备购置费 | 1,715.93 | 1,715.93 | 1,715.93 | 2,515.93 |
| 2 | 软件购置费 | 1,627.50 | 1,627.50 | 1,627.50 | 227.50 |
| 3 | 厂房租赁及装修费 | 3,166.00 | 3,166.00 | 3,166.00 | 3,166.00 |
| 4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873.81 | 873.81 | 873.81 | 1,473.81 |
| 5 | 预备费 | 866.83 | 866.83 | 866.83 | 866.83 |
| 二 | 铺底流动资金 | 3,186.47 | 2,685.92 | 3,186.47 | 2,685.92 |
| 三 | 项目总投资 | 11,436.54 | 10,936.00 | 11,436.54 | 10,936.00 |

（三）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于2026年5月27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募投项目“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场所调整为租赁办公场所，调整前后投资总额及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金额不变，由此导致的投资结构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变更前投资项目 | 变更前总投资额 | 变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 变更后投资项目 | 变更后总投资额 | 变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 调整金额 |
|---|---|---|---|---|---|---|---|
| 1 | 办公场所购置及装修费 | 7,194.02 | 7,194.02 | 租赁及装修费 | 794.02 | 794.02 | -6,400.00 |
| 2 | 设备购置费 | 1,920.82 | 1,920.82 | 设备购置费 | 1,920.82 | 1,920.82 | - |
| 3 | 试验研究费 | 3,514.20 | 1,065.06 | 试验研究费 | 9,914.20 | 7,465.06 | 6,400.00 |
| 4 | 无形资产购置费 | 830.10 | 830.10 | 无形资产购置费 | 830.10 | 830.10 | - |
| 5 | 其他费用 | 122.50 | - | 其他费用 | 122.50 | - | - |
| 6 | 预备费 | 407.45 | - | 预备费 | 407.45 | - | - |
| 合计 | | 13,989.09 | 11,000.00 | | 13,989.09 | 11,000.00 | |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北京实验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 变化额（万元） |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
|---|---|---|---|---|
| 1 | 装修费用 | 196.11 | - | 196.11 |
| 2 | 硬件购置费用 | 2,724.70 | -802.00 | 1,922.70 |
| 3 | 软件购置费用 | 555.50 | -128.00 | 427.50 |
| 4 | 研究试验费 | 563.00 | 930.00 | 1,493.00 |
| 5 | 其他费用 | 33.39 | - | 33.39 |
| 合计 | | 4,072.70 | - | 4,072.70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境外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措施和实际效果

为确保公司投资于境外项目的募集资金安全及使用规范，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已采取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措施：

（一）在境外当地的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相关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规划进行投入，并按照公司相关规定设置多层级审核的专户对外支付流程并严格执行；

（三）建立专项的募集资金使用的明细台账和日记账以进行监督和管理；

（四）保荐机构采取抽查募集资金支出的相关原始凭据、查阅银行对账单、查阅相关会议资料、访谈相关人员等方式，对公司境外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五）年度审计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鉴证报告。

报告期内，相关措施执行到位，保障了投资于境外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使用规范性。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均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 2022/4/1 | | | | | | | | | |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9,099.22 | | | | | | |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26,008.32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127.75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08%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募投项目性质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以自研芯片组为基础的高端数字示波器产业化项目 | 研发项目 | 否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 - | 15,097.95 | 97.95 | 100.65 | 2024年2月 | 4,899.83 | 是 | 否 |
| 高端微波射频仪器的研发制造项目 | 研发项目 | 否 | 16,118.44 | 16,118.44 | 16,118.44 | - | 16,098.02 | -20.42 | 99.87 | 2024年7月 | 3,938.91 | 是 | 否 |
| 北京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 生产建设 | 否 | 28,992.86 | 28,992.86 | 28,992.86 | - | 26,783.97 | -2,208.89 | 92.38 | 2024年11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研发项目 | 是 | 9,888.70 | 9,888.70 | 9,888.70 | 1,699.22 | 8,228.37 | -1,660.33 | 83.21 | 2027年4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流 | 否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 - | 5,000.00 |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超募资金 | | 否 | 91,612.72 | 91,612.72 | 54,800.00 | 27,400.00 | 54,8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 | 否 | 不适用 | 不适用 | 54,800.00 | 27,400.00 | 54,8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166,612.72 | 166,612.72 | 129,800.00 | 29,099.22 | 126,008.32 | -3,791.68 | — | — | 8,838.74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详见本报告之“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 | | | | | | | | | |

| 发行名称 |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 2023/9/15 | | | | | | | | | |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988.84 | | | | | | |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3,432.04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7,064.00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4.63%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募投项目性质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生产建设 | 否 | 11,000.00 | 11,000.00 | 11,000.00 | 768.13 | 3,412.34 | -7,587.66 | 31.02 | 2026年11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项目 | 生产建设 | 是 | 18,000.00 | 10,936.00 | 10,615.35 | 1,194.28 | 9,977.51 | -637.84 | 93.99 | 2026年11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马来西亚研发中心项目 | 研发项目 | 是 | - | 7,064.00 | 7,064.00 | 26.43 | 42.19 | -7,021.81 | 0.60 | 2027年10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29,000.00 | 29,000.00 | 28,679.35 | 1,988.84 | 13,432.04 | -15,247.31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发行名称 | 2024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 2024/9/27 | | | | | | | | | |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41.59 | | | | | | |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358.13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募投项目性质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北京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 生产建设 | 否 | 4,072.70 | 4,072.70 | 4,072.70 | 141.59 | 585.09 | -3,487.61 | 14.37 | 2027年11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 | 其他 | 否 | 927.30 | 927.30 | 927.30 | - | 773.04 | -154.26 | 83.36 | 2025年11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 141.59 | 1,358.13 | -3,641.87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无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2024年12月26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已全部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542,603.8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 2023/9/15 | | | |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项目 | 募投项目性质 | 实施主体 | 实施地点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
| 马来西亚研发中心项目 | 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项目 | 研发项目 | 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 BHD | 马来西亚槟城岱六拜工业区（Bayan Lepas Industrial Park） | 7,064.00 | 7,064.00 | 26.43 | 42.19 | 0.60 | 2027年10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2024年10月28日 | 2024年12月 |
| 合计 | | | | | 7,064.00 | 7,064.00 | 26.43 | 42.19 | - | - |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 详见“四（二）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金额及项目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26-054

#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最终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7.28元/股，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6个月暂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期间，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本方案价格区间，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需征询债权人同意，存在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进而导致回购方案难以实施的风险。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事项，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8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

（二）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

（三）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6/8/4 |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6-08-20~2027-08-19 |
|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 2026/7/20，由董事长傅柏先先生提议 |
| 预计回购金额 | 1亿元-2亿元 |
| 回购资金来源 | 其他：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 回购价格上限 | 17.28元/股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回购股份方式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 回购股份数量 | 579万股-1,157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
|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 0.12%-0.24% |
|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 B888760182 |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